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 恢复审查通知书

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我会依法对你公司提交的《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程序的申请》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符合恢复审查条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决定恢复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2023年2月7日



抄送：上海证券交易所